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相关规定，作为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作如下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含对子公司）。

**2、独立意见**

公司按照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对外担保审议、审批程序，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控制担保风险，认真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佩华、潘敏、王振源

2021 年 04 月 27 日